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审议的情况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26日、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的议案》。为提高短期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使用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将短期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类理财产品，用于购买该类型理财产品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该额度授权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对具体理财产品的选购进行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该授权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或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下一年度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关授权之日止。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2018年5月3日，公司子公司浙江华富立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常平支行购买了总金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 2、参考年化净收益率：1.35%-4.10%
- 3、起始日：2018年5月4日
- 4、到期日：2018年8月2日
- 5、投资期限：90天

- 6、投资金额：人民币 1,500 万元
- 7、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
- 8、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常平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以闲置募集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属于期限较短、保本型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1,500 万元。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5 日